

证券简称：ST 东源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07-060 号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权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26 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07)一中执字第 840-2 号，裁定如下：“解除本院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对被执行人泛华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 ST 东源限售流通股 500 万股的冻结，并将其予以变现以抵偿泛华工程有限公司所欠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 2095 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泛华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471,50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88%)，其中 8,471,502 股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特此公告

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